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度)

项目名称	2018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王琦英4625143	
主管部门	水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水区教育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71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5.71万元(中央资金0万元, 省级11万元, 区县4.71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严肃财经纪律, 落实好资助政策, 保证资金安全, 及时下达资金, 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 落实好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 3. 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助力家庭脱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阶段补助人数	430人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已补助人数	430人
			初中阶段补助人数	0人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补助人数	0人
			小学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寄宿学生补助人数占小学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100%
			初中阶段建档立卡贫困户寄宿学生补助人数占初中阶段补助人数的比例	100%
		时效指标	享受政策学生名单公示时间	≥7天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1250元
			义务教育阶段初中寄宿学生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15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得到补助的比例	100%
			建档立卡学生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和失学比例	0%
			政策知晓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补助学生满意度	≥95%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补助家长满意度	≥95%

经办人: 王国萍

单位负责人: 韩守成

上报时间:

2019年1月25日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